

华东交通大学党委党史学习教育领导小组办公室

关于全面开展“我为师生办实事”实践活动的通知

各基层党组织、校属各单位：

根据省委、省委教育工委和学校党史学习教育部署要求，为扎实开展好“我为师生办实事”实践活动，推动党史学习教育落地见效，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提高政治站位，全面部署推动

开展党史学习教育是党中央为动员全党全国满怀信心投身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而作出的重大决策，是当前一项重要政治任务。“我为师生办实事”实践活动作为学校党史学习教育重要内容贯穿全年，是检验学习教育效果的重要体现。各基层党组织、校属各单位务必高度重视，提高政治站位，深刻认识到开展“我为师生办实事”实践活动的重要性和必要性，充分发挥党组织战斗堡垒作用、党员先锋模范作用和党员领导干部表率作用，精心谋划部署，制定实施方案，梳理实事项，明确责任人，抓好任务落实，确保实践活动取得实实在在的成效，以优异的成绩庆祝建党 100 周年和建校 50 周年。

二、坚持实效原则，把准工作方向

1. **紧盯师生“急难愁盼”问题。**要聚焦学校事业发展亟待解决的痛点难点问题，聚焦困扰师生的烦心事操心事揪心事，从最困难的师生入手，从最突出的问题抓起，从最现实的利益出发，推出一批民生举措，简化一批办事流程，解决一批涉及师生利益的问题，破解一批发展难题，实实在在为师生办几件看得见、摸得着、得实惠的实事好事，努力推动把好事实事做到师生心坎上。

2. **坚持尽力而为量力而行。**要结合实际，结合现实条件，结合业务职责，注重必要性和可行性，科学确定相关事项和标准，既更好满足师生需求，又不吊高胃口。“我为师生办实事”事项不求大但求实、不求多但求效，实事大小和办理时限不论，可以是当下能解决的，也可以是一定时间能见效的，还可以是着眼未来、长期推动的。要坚持实事求是，不能为追求政绩而脱离实际，不能为贪大求全而随意承诺，不能为追求数量而走形式、走过场，不能将日常工作作为办实事事项，坚决杜绝浮于表面、流于形式，要确保承诺事项按时兑现，定一件干一件，干一件成一件，把每件“我为师生办实事”事项办实办好办出成效。

三、认真谋划部署，精心组织实施

1. **深入开展“大调研、大走访”活动。**要把深入调研、察民情访民意作为“我为师生办实事”的第一步，校领导班子成员，各基层党组织、校属各单位领导班子成员要主动带头，采取实地走访、集体座谈、意见征集等方式，广泛听取

意见、了解师生需求。原则上，5月初完成集中调研，形成调研成果，并立知立行，解决一批问题。

2. 广泛征集“我为师生办实事”事项。在充分调研的同时，利用官方网站、微信公众号等新媒体平台，开设“我为师生办实事”实践活动专栏，广泛征集“我为师生办实事”事项。

3. 建立“我为师生办实事”清单台账。在深入调研和广泛征集“我为师生办实事”事项的基础上，紧紧围绕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推动“十四五”高质量开局，解决师生“急难愁盼”问题，立足实际，全面梳理“我为师生办实事”事项，建立清单台账，明确责任人、时间表、路线图等。台账要实行动态管理，根据师生诉求，及时进行更新调整。

4. 建立“我为师生办实事”长效机制。各基层党组织、校属各单位要深刻总结“我为师生办实事”的经验、做法和成效，推广一批可复制可借鉴的措施，建立和完善解决师生“急难愁盼”问题的长效机制，推动为师生办实事常态长效化。

各基层党组织、各单位要定期梳理总结本单位“我为师生办实事”实践活动开展情况，及时报学校党史学习教育领导小组办公室实践活动组，联系人：王琦，联系电话：87046979。

党史学习教育领导小组办公室
(党委宣传部代章)

2021年4月21日

